

公 告

107.07.13

主旨：公告 106 學年度暑修不符合選課規定之學生名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106 學年度暑修現場人工加選業於 7 月 10 日結束，下列名單因不符合暑修選課規定，逕行刪除其選課，其不符規定之情形如下：

(一) 初次選課：選修未修過之必修課程。

(二) 重覆選課：選修已修過之及格課程。

班 級	學 號	姓 名	科 目 名 稱	選 課 情 形
電機工程學系 4 甲	B0541302	羅○堯	電子學 二	重覆選課
電子工程學系 2 甲	B0542040	張○軒	計算機程式	初次選課 (僅有停修紀錄)
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3 乙	B0623302	游○亦	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 二	初次選課

二、依據本校暑修授課實施辦法第三條規定，本校學生暑期修讀必修課程限下列情形之一者：(一) 必修科目不及格須重修者。(二) 因轉學、轉系(科)須補修轉入年級前之必修科目者。(三) 應屆畢業生因缺修學分須補足學分始得畢業者。(四) 修習輔系、雙主修(學位)、學分學程者。(五) 專簽核准者。未符合上述規定而選課者，若經查出則逕予刪除，並不予退費。

三、若有疑義，請於 107 年 7 月 23 日前至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洽詢。

教務處註冊課務組

敬啟

聯絡人：張佩婷(分機 7090)